

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14]第 1-01017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目 录

- 审计报告 第 1-2 页
- 财务报表 第 3-7 页
- 财务报表附注 第 8-41 页
-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资格证书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4]第 1-01017 号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审计了后附的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凡和水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凡和水务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凡和水务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凡和水务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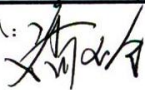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注释号	行次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四、1	2	2,429,467.32	8,094,039.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5		
预付账款	四、2	6	143,139.84	90,651.82
应收股利		7		
应收利息		8		
其他应收款	四、3	9	14,299,315.63	18,285,940.88
存 货	四、4	10	212,760.06	201,210.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其他流动资产		12		
流动资产合计		13	17,084,682.85	26,671,843.13
非流动资产：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投资性房地产		17		
长期股权投资		18		
长期应收款		19		
固定资产	四、5	20	537,530.83	578,144.44
在建工程	四、6	21	63,167,571.65	52,081,423.41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油气资产		25		
无形资产	四、7	26	88,649,929.72	90,057,071.46
开发支出		27		
商誉		28		
长期待摊费用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8	30	52,634.94	1,681.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	152,407,667.14	142,718,321.09
		33		
资产总计		34	169,492,349.99	169,390,164.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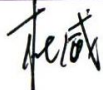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负债及股东(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行次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35		
短期借款		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37		
应付票据		38		
应付账款	四、10	39	15,897,762.84	24,056,365.21
预收款项		40		
应付职工薪酬	四、11	41	2,670.01	2,890.38
应交税费	四、12	42	1,126,279.36	947,882.14
应付利息	四、13	43	200,662.49	
应付股利		44		
其他应付款	四、14	45	29,600.00	2,029,6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		
其他流动负债		47		
流动负债合计		48	17,256,974.70	27,036,737.73
非流动负债:		49		
长期借款	四、15	50	79,000,000.00	68,000,000.00
应付债券		51		
长期应付款		52		
专项应付款		53		
预计负债		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	79,000,000.00	68,000,000.00
负债合计		58	96,256,974.70	95,036,737.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9		
实收资本(或股本)	四、16	6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61		
减:库存股		62		
专项储备		63		
盈余公积	四、17	64	2,435,342.66	2,435,342.66
一般风险准备		65		
未分配利润	四、18	66	20,800,032.63	21,918,083.83
		67		
		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9	73,235,375.29	74,353,426.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	169,492,349.99	169,390,164.2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行次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19	1	9,650,530.97	20,843,092.98
减：营业成本	四、19	2	5,328,569.76	9,960,979.8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销售费用		4		
管理费用	四、20	5	1,223,559.28	3,332,319.66
财务费用	四、21	6	3,851,460.14	6,794,576.62
资产减值损失	四、22	7	407,625.25	12,109.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	-1,160,683.46	743,107.80
加：营业外收入		12		
减：营业外支出	四、23	13	8,320.90	243,965.00
其中：非流动性资产处置净损失		14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5	-1,169,004.36	499,142.80
减：所得税费用	四、24	16	-50,953.16	94,842.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	-1,118,051.20	404,300.39
五、每股收益		18		
（一）基本每股收益		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20		
六、其他综合收益		21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	-1,118,051.20	404,300.3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序号	编号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7,500,000.00	18,8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26 (1)	4	8,187,043.98	28,568,898.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15,687,043.98	47,368,898.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3,429,674.15	6,820,245.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1,193,357.83	2,848,116.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308,466.88	329,075.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26 (2)	9	6,935,130.85	33,263,84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11,866,629.71	43,261,278.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3,820,414.27	4,107,620.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6,827,978.24	11,195,534.5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16,827,978.24	11,195,534.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6,827,978.24	-11,195,534.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11,000,000.00	18,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11,000,000.00	18,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19,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3,657,008.33	6,825,183.3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3,657,008.33	26,425,183.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7,342,991.67	-8,425,183.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5,664,572.30	-15,513,097.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8,094,039.62	23,607,137.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2,429,467.32	8,094,039.6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 6 -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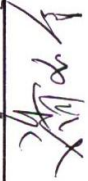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2,435,342.66		21,918,083.83	74,353,426.49	50,000,000.00				2,394,912.62		21,554,213.48	73,949,126.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2,435,342.66		21,918,083.83	74,353,426.49	50,000,000.00				2,394,912.62		21,554,213.48	73,949,126.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净利润							-1,118,051.20	-1,118,051.20					40,430.04		363,870.35	404,300.39
（二）其他综合收益							-1,118,051.20	-1,118,051.20							404,300.39	404,300.39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18,051.20	-1,118,051.20							404,300.39	404,300.3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000.00				2,435,342.66		20,800,032.63	73,235,375.29	50,000,000.00				2,435,342.66		21,918,083.83	74,353,426.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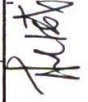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1月1日—2014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凡和水务公司”）

注册地址：葫芦岛市龙港区连湾镇稻池村

法定代表人：潘玉堂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11400000036008

（二）历史沿革

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系由凡和（北京）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于 2009 年 7 月 14 日在葫芦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并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211400000036008。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由葫芦岛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15 日出具葫海信验字[2009]第 17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凡和（北京）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合 计	200.00	100.00

2010 年 6 月 3 日，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300 万元，新增出资由凡和（北京）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本次增资业经葫芦岛鸿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3 日出具葫鸿翔验字[2010]第 27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增资前		增减变化 (万元)	增资后	
	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凡和（北京）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2,300.00	2,500.00	100.00
合 计	200.00	100.00	2,300.00	2,500.00	100.00

2011年2月16日，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2,500万元，新增出资由凡和（北京）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本次增资业经葫芦岛鸿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2月17日出具葫鸿翔验字[2011]第14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增资前		增减变化 (万元)	增资后	
	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凡和（北京）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	100.00	2,500.00	5,000.00	100.00
合 计	2,500.00	100.00	2,500.00	5,000.00	100.00

（三）经营范围

给排水基础设施、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及相关水务类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
（国家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经营，需经相关审批的凭审批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4年6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1-6月、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

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8.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财务担保合同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

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

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本公司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认定标准包括下列各项：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6）金融资产重分类

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判断依据：

- 1) 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 2) 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 3) 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 4) 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9.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2000万元（含2000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以账龄为信用组合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0	0
1至2年（含2年）	5	5
2至3年（含3年）	5	5
3至4年（含4年）	20	20
4至5年（含5年）	20	2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物料用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物料用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的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1. 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③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④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

⑤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他采用成本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

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C、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D、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E、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12.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2）采用成本模式核算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

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10	5%	9.5%
电子设备	5	5%	19%
办公设备	3-5	5%	31.67-19%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

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4.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5.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

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6.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本公司取得的与 BOT 项目相关的特许经营权，从 BOT 项目完工验收之日开始按合同约定的特许经营期限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

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7.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9.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主营的污水处理业务，于污水处理完毕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建造合同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

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20. 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本公司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但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的，本公司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合同规定本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在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如收费金额确定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如收费金额不确定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按照合同规定，本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负债。某些情况下，本公司为了服务协议目的建造或从第三方购买的基础设施，或合同授予方基于服务协议目的提供给本公司经营的现有基础设施，也比照 BOT 业务的处理原则。本公司对于相关服务协议规定的，属于提供日常维护管理费的，直接计入提供服务期间的损益。如果确定可收到或收到政府对相关维护管理费补偿时，在提供服务时计入营业收入，与相关的费用配比。

21.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

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3. 租赁

本公司将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

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4.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无。

(2)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无。

25.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0%
土地使用税	纳税人实际占用的土地使用面积为计税依据	6 元/平方米
房产税	按照房产的原值扣除 30%后的余值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企业从事污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 2010—2012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3—2015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税[2008]156 号《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和财税[2008]157 号《关于再生资源的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本公司污水处理收入免征增值税。

四、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42,037.64			51,559.42
其中：人民币			42,037.64			51,559.42
银行存款：			2,387,429.68			8,042,480.20
其中：人民币			2,387,429.68			8,042,480.20
其他货币资金：						
其中：人民币						
合 计	—	—	2,429,467.32	—	—	8,094,039.62

注：本账户期末数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对使用限制、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列示

账 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5,639.84	94.76	83,151.82	91.73
1至2年	7,500.00	5.24	7,500.00	8.27
2至3年				
3年以上				
合 计	143,139.84	100.00	90,651.82	100.00

(2) 截止2014年6月30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葫芦岛供电公司客户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52,128.84	36.42	2014-6	预存电费
南京麦文环保设备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8,680.00	20.04	2014-6	预付污泥切碎机款
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560.00	19.95	2014-6	预付原料款
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95.00	11.52	2014-5	预付设备款
辽宁省安全科学研究院	非关联方	7,500.00	5.24	2012-9	加氯间安全评估费
合 计	—	133,363.84	93.17	—	—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201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14,703,490.14	99.89	404,174.51	2.75
组合小计	14,703,490.14	99.89	404,174.51	2.75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905.00	0.11	16,905.00	100.00
合 计	14,720,395.14	100.00	421,079.51	2.86

种 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18,299,395.14	100.00	13,454.26	0.07
组合小计	18,299,395.14	100.00	13,454.26	0.07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8,299,395.14	100.00	13,454.26	0.0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账 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620,000.00	31.39		16,030,310.00	87.60	
1至2年	7,834,310.00	53.22	391,715.50	1,247,180.14	6.82	12,359.01
2至3年	1,249,180.14	8.49	12,459.01	1,021,905.00	5.58	1,095.25
3至4年	1,000,000.00	6.79				
4至5年						
5年以上						
合 计	14,703,490.14	99.89	404,174.51	18,299,395.14	100.00	13,454.26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葫芦岛市国税局	16,905.00	16,905.00	100%	代支车购税，无法收回
合 计	16,905.00	16,905.00	——	——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3)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控股股东单位凡和（北京）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欠款 2,000,000.00 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数的 13.59%；该项关联往来的披露见“附注五、6”。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名称	金额	其他应收款性质或内容
深圳中环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100,000.00	与关联方往来款
北京精瑞科迈净水技术有限公司	4,575,230.14	与关联方往来款
凡和（北京）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与控股股东往来款
合 计	14,675,230.14	——

(5)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中环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8,100,000.00	2 年以下	55.03
北京精瑞科迈净水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4,575,230.14	1 至 3 年	31.08
凡和（北京）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000,000.00	2 至 4 年	13.59
翠海三期 2 号楼租房押金	非关联方	5,000.00	2 至 3 年	0.03
翠海花园三期 1 号楼租房押金	非关联方	3,000.00	1 年以内	0.02
合 计	——	14,683,230.14	——	99.75

4. 存货

存货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212,760.06		212,760.06	201,210.81		201,210.81
合 计	212,760.06		212,760.06	201,210.81		201,210.81

5.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846,870.00	4,040.00		850,910.00
办公设备	7,340.00			7,340.00
运输工具	727,661.00			727,661.00
电子设备	111,869.00	4,040.00		115,909.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0,476.32	92,289.24		272,765.56
办公设备	1,150.45	1,394.60		2,545.05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运输工具	138,093.82	69,127.80		207,221.62
电子设备	41,232.05	21,766.84		62,998.89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66,393.68	-88,249.24		578,144.44
办公设备	6,189.55	-1,394.60		4,794.95
运输工具	589,567.18	-69,127.80		520,439.38
电子设备	70,636.95	-17,726.84		52,910.11

注：本公司2012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折旧金额为92,289.24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6月30日
一、原价合计	850,910.00	5,750.00		856,660.00
办公设备	7,340.00			7,340.00
运输工具	727,661.00			727,661.00
电子设备	115,909.00	5,750.00		121,659.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72,765.56	46,363.61		319,129.17
办公设备	2,545.05	697.30		3,242.35
运输工具	207,221.62	34,563.90		241,785.52
电子设备	62,998.89	11,102.41		74,101.30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78,144.44	-40,613.61		537,530.83
办公设备	4,794.95	-697.30		4,097.65
运输工具	520,439.38	-34,563.90		485,875.48
电子设备	52,910.11	-5,352.41		47,557.70

注：本公司2014年1-6月计入当期损益的折旧金额为46,363.61元。

(2)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固定资产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提标扩建工程	63,167,571.65		63,167,571.65
合 计	63,167,571.65		63,167,571.65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提标扩建工程	52,081,423.41		52,081,423.41
合 计	52,081,423.41		52,081,423.41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提标扩建工程	11016万元	115,161,767.03	14,179,656.38		77,260,000.00	52,081,423.41	47.28					贷款
合计		115,161,767.03	14,179,656.38		77,260,000.00	52,081,423.41	—	—			—	—

注：本账户本期其他减少 77,260,000.00 元，系葫芦岛市老区污水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一期工程完工转入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4年6月30日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提标扩建工程	11016万元	52,081,423.41	11,086,148.24			63,167,571.65	57.34					贷款
合计		52,081,423.41	11,086,148.24			63,167,571.65	—	—			—	—

注：2010年4月23日，本公司与葫芦岛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辽宁省葫芦岛市老区污水处理工程 BOT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以 BOT 方式将老区污水厂项目进行提标改造及扩建，污水处理能力由 7 万吨/日扩建至 12 万吨/日；本账户期末数均为葫芦岛市老区污水厂提标改造及扩建项目后续工程。

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2,065,276.72		92,065,276.72
特许经营权		92,065,276.72		92,065,276.72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008,205.26		2,008,205.26
特许经营权		2,008,205.26		2,008,205.2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0,057,071.46		90,057,071.46
特许经营权		90,057,071.46		90,057,071.46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四、减值准备合计				
特许经营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0,057,071.46		90,057,071.46
特许经营权		90,057,071.46		90,057,071.46

注：本公司2013年度无形资产摊销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2,008,205.26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2,065,276.72			92,065,276.72
特许经营权	92,065,276.72			92,065,276.72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008,205.26	1,407,141.74		3,415,347.00
特许经营权	2,008,205.26	1,407,141.74		3,415,347.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0,057,071.46	-1,407,141.74		88,649,929.72
特许经营权	90,057,071.46	-1,407,141.74		88,649,929.72
四、减值准备合计				
特许经营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0,057,071.46	-1,407,141.74		88,649,929.72
特许经营权	90,057,071.46	-1,407,141.74		88,649,929.72

注1：本公司2014年1-6月无形资产摊销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1,407,141.74元。

注2：2010年4月23日，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与葫芦岛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辽宁省葫芦岛市老区污水处理工程BOT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以BOT方式将老区污水厂项目进行提标改造及扩建，污水处理能力由7万吨/日扩建至12万吨/日，出水标准统一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排放标准。2013年12月12日，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葫芦岛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辽宁省葫芦岛市老区污水处理工程BOT项目补充协议》，约定公司追加1,600万元用于扩建用地征地补偿款，污水处理费从2015年1月1日起调整为1.26元/吨。特许经营期：30年，从扩建工程通过最终性能测试后开始计算，预计特许经营期为2016年至2045年。本公司账面确认的特许经营权为获取葫芦岛市老区污水厂经营权（提标前）及获取污水处理费提价而支付的对价。

注3：本公司与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湾支行签订借款合同，截止2014年6月30日总计借款金额7,900万元，公司以上述特许经营权提供质押。

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因素	52,634.94	1,681.78
合 计	52,634.94	1,681.78

（2）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因素	421,079.51	13,454.26
合 计	421,079.51	13,454.26

9.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345.25	12,109.01			13,454.26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1,345.25	12,109.01			13,454.26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3,454.26	407,625.25			421,079.51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13,454.26	407,625.25			421,079.51

10.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列示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712,737.15	29.64	20,086,721.31	83.50
1至2年	11,185,025.69	70.36	3,969,643.90	16.50
2至3年				
3年以上				
合 计	15,897,762.84	100.00	24,056,365.21	100.00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截止2014年6月30日, 本公司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1.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90,256.39	1,790,256.39	
二、职工福利费		280,722.64	280,722.64	
三、社会保险费		439,924.27	439,924.27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00,089.34	100,089.34	
基本养老保险费		295,045.74	295,045.74	
失业保险费		26,813.81	26,813.81	
工伤保险费		12,220.86	12,220.86	
生育保险费		5,754.52	5,754.52	
四、住房公积金		164,193.00	164,193.00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7,465.08	135,574.50	140,149.20	2,890.38
其中: 工会经费	2,827.38	34,725.20	34,662.20	2,890.38
职工教育经费	4,637.70	100,849.30	105,487.00	
合 计	7,465.08	2,810,670.80	2,815,245.50	2,890.38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0,052.75	850,052.75	
二、职工福利费		157,316.22	157,316.22	
三、社会保险费		211,362.49	211,362.4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49,237.14	49,237.14	
基本养老保险费		145,492.96	145,492.96	
失业保险费		10,024.12	10,024.12	
工伤保险费		4,591.41	4,591.41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6 月 30 日
生育保险费		2,016.86	2,016.86	
四、住房公积金		81,592.00	81,592.00	
五、辞退福利		66,679.51	66,679.51	
六、其他	2,890.38	19,131.20	19,351.57	2,670.01
其中：工会经费	2,890.38	16,923.20	17,143.57	2,670.01
职工教育经费		2,208.00	2,208.00	
合 计	2,890.38	1,386,134.17	1,386,354.54	2,670.01

12. 应交税费

税 种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25,228.08	96,524.19
营业税	1,095,287.41	795,287.41
房产税	4,421.81	53,061.72
个人所得税	1,342.06	3,008.82
合 计	1,126,279.36	947,882.14

13. 应付利息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利息	200,662.49	
合 计	200,662.49	

14.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列示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00,000.00	98.54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9,600.00	100.00	29,600.00	1.46
合 计	29,600.00	100.00	2,029,600.00	100.00

(2)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

(3)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额	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29,600.00	可返还工程施工罚款
合 计	29,600.00	—

1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列示

借款条件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保证）	79,000,000.00	68,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 计	79,000,000.00	68,0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4年6月30日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湾支行	2012.1.4	2016.12.1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 50%		20,000,000.00
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湾支行	2012.5.31	2016.12.1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 50%		30,000,000.00
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湾支行	2013.12.5	2015.12.5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 50%		18,000,000.00
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湾支行	2014.2.11	2017.2.10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 60%		11,000,000.00
合 计	—	—		—	—	79,000,000.00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3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湾支行	2012.1.4	2016.12.1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 50%		20,000,000.00
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湾支行	2012.5.31	2016.12.1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 50%		30,000,000.00
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湾支行	2013.12.5	2015.12.5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 50%		18,000,000.00
合 计	—	—		—	—	68,000,000.00

注 1：2011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与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湾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7,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 日，银行分别于 2012 年 1 月、5 月发放贷款 2,000 万元，3,000 万元；本公司以特许经营权进行质押；中国环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注 2：2013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与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湾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8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12 月 5 日至 2015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以特许经营权进行质押。

注 3：2014 年 2 月 11 日，本公司与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湾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1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2 月 11 日至 2017 年 2 月 10 日，本公司以特许经营权进行质押。

16. 实收资本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凡和（北京）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6月30日
凡和（北京）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注：本公司历次注册资本演变情况见附注一。

17.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394,912.62	40,430.04		2,435,342.66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2,394,912.62	40,430.04		2,435,342.66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2,435,342.66			2,435,342.66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2,435,342.66			2,435,342.66

18.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21,918,083.8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1,918,083.83	
加：本期净利润	-1,118,051.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800,032.63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21,554,213.4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1,554,213.48	
加：本期净利润	404,300.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430.04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21,554,213.4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1,554,213.48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918,083.83	

1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明细列示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650,530.97	20,843,092.98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合计	9,650,530.97	20,843,092.98

(2) 营业成本明细列示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5,328,569.76	9,960,979.89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成本合计	5,328,569.76	9,960,979.89

(3)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项列示

产品或劳务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污水处理业务	9,650,530.97	5,328,569.76	20,843,092.98	9,960,979.89
合 计	9,650,530.97	5,328,569.76	20,843,092.98	9,960,979.89

(4)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

地区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辽宁省	9,650,530.97	5,328,569.76	20,843,092.98	9,960,979.89
合 计	9,650,530.97	5,328,569.76	20,843,092.98	9,960,979.89

(5)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① 2014 年 1-6 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葫芦岛市财政局	9,650,530.97	100.00
合 计	9,650,530.97	100.00

②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葫芦岛市财政局	20,843,092.98	100.00
合 计	20,843,092.98	100.00

20.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工资	379,841.32	807,182.06
职工福利费	157,316.22	338,522.64
社会保险费	60,821.22	141,471.72
住房公积金	16,360.00	37,231.00
税金	188,530.86	377,061.72
车辆费用	107,797.40	350,110.43
业务招待费	70,749.00	247,286.10
审计咨询费	25,000.00	175,000.00
差旅费	66,469.30	135,969.50
教育经费	9,446.05	86,296.22
办公费	28,414.90	80,598.30
折旧费	36,859.43	73,280.88
工会经费	7,556.82	15,321.08
低耗品摊销	7,075.42	11,332.83
其他	61,321.34	455,655.18
合 计	1,223,559.28	3,332,319.66

21.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3,857,670.82	6,825,183.39
减：利息收入	7,235.18	33,267.27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支出	1,024.50	2,660.50
其他支出		
合 计	3,851,460.14	6,794,576.62

22.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一、坏账损失	407,625.25	12,109.01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 计	407,625.25	12,109.01

2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非常损失	8,320.90	243,965.00
盘亏损失		
其他		
合 计	8,320.90	243,965.00

注：2013年度发生额 243,965.00 元，为员工发生交通事故公司承担的部分费用。

24.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6,524.19
递延所得税调整	-50,953.16	-1,681.78
合 计	-50,953.16	94,842.41

2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收到其他单位往来款	8,179,808.80	28,535,631.24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7,235.18	33,267.27
合 计	8,187,043.98	28,568,898.5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支付其他单位往来款	6,613,792.24	32,150,000.00
管理费用	311,993.21	867,215.75
财务费用(手续费)	1,024.50	2,660.50
营业外支出	8,320.90	243,965.00
合 计	6,935,130.85	33,263,841.25

2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18,051.20	404,300.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7,625.25	12,109.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363.61	92,289.24
无形资产摊销	1,407,141.74	2,008,205.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57,670.82	6,825,183.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953.16	-1,681.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49.25	-58,484.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26,511.98	-3,623,653.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44,345.52	-1,550,647.2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0,414.27	4,107,620.2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29,467.32	8,094,039.6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094,039.62	23,607,137.2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64,572.30	-15,513,097.6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一、现金	2,429,467.32	8,094,039.62
其中：库存现金	42,037.64	51,559.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87,429.68	8,042,480.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9,467.32	8,094,039.62

五、关联方**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凡和（北京）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徐小阳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100万	100.00	100.00	中国环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69497060-9

2. 本公司无子公司。**3.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4. 本公司其他重要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精瑞科迈净水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关键管理人同（法人代表）	798528540
深圳中环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关键管理人同（法人代表）	553865151

5. 关联交易情况

2011年12月28日，本公司与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湾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7,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1年12月28日至2016年12月1日，银行分别于2012年1月、5月发放贷款2,000万元，3,000万元；中国环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上述借款提供保证。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凡和（北京）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精瑞科迈净水技术有限公司	4,575,230.14	4,575,230.14
其他应收款	深圳中环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100,000.00	11,500,000.00

六、或有事项

无。

七、承诺事项

无。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九、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9月10日决议批准。



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0日

第8页至第4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日期：

2014.9.1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14.9.10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14.9.10